

台南市後壁區 112 學年度樹人國小本土語言教學計畫

一、依據：本市 112 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

二、目標：

1. 增進師生使用流利母語的能力。
2. 培養師生應用母語俗諺和俚語的能力。
3. 認識鄉土語言文化的內涵。
4. 促進愛本土的情操。

三、實施對象：全校師生

四、實施原則：以閩南語教學為主。

五、實施時間：民國 112 年 9 月至民國 113 年 6 月，並訂定每週三為母語日。

六、實施項目及內容

(一)行政運作

1. 成立「台灣母語日推動小組」，推動「台灣母語日」政策。
2. 學校行政主管與相關會議時能使用母語。
3. 積極鼓勵教師於教學過程中儘量使用母語。
4. 於每年 5 月調查學生選修情形。

(二)活動規劃

1. 母語日當天下課時間及日常生活對話、打招呼、接待訪客等，以母語應對為原則。
2. 母語日當天晨間打掃、課間活動時間，播放鄉土歌謠、台灣囡仔歌供學生聆聽。
3. 每週於母語日當天朝會時進行母語每週一句教學。
4. 每學期培訓母語解說員。
5. 配合節日或社區特色辦理鄉土文化推展。
6. 結合社區，運用社區資源辦理母語成果發表會。

(三)情境營造

1. 於中庭公佈欄設置母語每週一句專欄。
2. 班級設立母語學習公佈欄，設立每週一句並請教師配合台灣母語日進行母語教學。
3. 運用資訊多媒體，介紹本土文化。

(四)學校母語日特色

1. 期末辦理校內母語成果發表會。
2. 辦理母語每週一句背誦比賽。
3. 辦理母語解說員培訓。
4. 辦理鄉土文化介紹活動，推展鄉土文化。
5. 配合各領域教學，將鄉土文化融入各領域教學中。

七、預期成效：

1. 透過母語的教學，能運用流利順暢的母語溝通。
 2. 透過母語教學環境的營造，能將母語運用在日常生活中。
 3. 推展母語教學，能認識鄉土文化內涵，並傳承鄉土文化。
- 八、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葉婉如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葉婉如

校長

臺南市樹人國小
校長 黃世忠